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会议召开日期：2019 年 4 月 18 日

目 录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5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方法.....	6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3
议案六、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议案七、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实际支付薪酬的议案.....	16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7
议案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9
议案十二、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20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议案十四、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3
议案十五、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5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8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多功能会议室（常州市新北区秦岭路 182 号）

网络投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会议主持人：董事俞志明先生

议程	内容
1	宣布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并致欢迎词，介绍股东大会须知
2	<p>宣读以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实际支付薪酬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p>13.01 选举周晓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3.02 选举高国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3.03 选举俞志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3.04 选举刘树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p> <p>14、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14.01 选举岳国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4.02 选举陈良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4.03 选举汪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p> <p>15、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p> <p>15.01 选举王世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p>
3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4	股东提问和解答
5	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	推选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7	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8	统计表决结果（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
9	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10	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11	宣布会议结束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一、欢迎参加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登记。具体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星宇股份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9-012）。

三、现场出席会议并已办理参会登记的股东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3:30 前到公司前台处报到，领取股东代表证、表决票和会议资料，并妥善保管，遗失不补。报到时请出示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或委托代理手续，证明文件不齐全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四、参会人员凭股东代表证进入会场，无证者，谢绝入场。

五、请参会人员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者调至振动状态。

六、请仔细阅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和《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方法》（附后），正确填写表决票和行使表决权。

七、未经同意，除工作人员外的任何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和拍照。

八、本次会议设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九、会议结束后，请及时将股东代表证交还现场工作人员。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方法

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审议及表决程序为：

一、2019年4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现场表决的，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提供股东证明文件；网络投票的，投资者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二、公司股东依照其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三、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见股东大会通知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四、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议案逐项宣读、集中审议表决的方式进行。

五、股东应在所有议案宣读结束后集中发言，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非股东（或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大会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在进行表决时，股东不进行大会发言。

六、股东发言或者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对于与议案无关或回答将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公司可以拒绝回答。主持人根据议案复杂程度合理安排时间，原则上每项议案提问回答时间不超过5分钟。

七、提问回答结束后，股东行使表决权，请使用蓝色或者黑色钢笔、签字笔填写表决票，禁用圆珠笔填写。

八、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表决票上的各项议案，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的方格处打“√”，不选、多选或涂改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九、议案现场审议结束后，将合并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会议推荐两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见证律师一起，进行计票和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十一、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会议议程进行见证。

议案一、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该报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该报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宇股份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5,074,067,280.91	4,255,416,130.08	19.24	3,346,892,48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536,603.65	469,975,753.40	29.91	349,904,08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487,581.19	407,899,645.57	33.49	300,233,61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738,302.46	927,348,055.88	-26.38	339,652,24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55,180.63	-845,155,912.54	89.14	-1,494,281,01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36,773.02	184,676,896.89	-308.55	1,171,098,463.95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8,407,697.27	4,022,084,042.23	8.61	3,749,367,787.92
总资产	7,248,518,403.28	6,458,244,884.46	12.24	5,371,108,312.38
期末总股本	276,155,232.00	276,155,232.00	0.00	276,155,232.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108	1.7019	29.90	1.38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108	1.7019	29.90	1.3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717	1.4771	33.49	1.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5	12.09	增加2.46个百分点	1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8	10.50	增加2.48个百分点	11.28
-------------------------	-------	-------	------------	-------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 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37,221,105.54	1.89	75,256,591.20	1.17	82.34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2,753,889.87	0.31	34,331,130.41	0.53	-33.72	主要系应收未到期理财利息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61,419,216.53	2.23	47,305,127.88	0.73	241.23	主要系基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359,582,094.34	4.96	119,758,812.26	1.85	200.26	主要系汽车电子和照明研发中心和智能制造产业园土地增加所致
商誉	0.00	0.00	27,980,177.33	0.43	-100.00	主要系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239,787,083.02	3.71	-100.00	主要系汽车电子和照明研发中心和智能制造产业园土地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97,608.83	0.00	432,731.43	0.01	-77.44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34,258,952.58	0.47	60,367,231.79	0.93	-43.25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1,033,571.94	0.43	19,950,719.68	0.31	55.55	主要系本期末未支付运费和仓储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65,952,095.70	2.29	94,483,831.98	1.46	75.64	主要系汽车电子和照明研发中心项目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7,523,043.13	0.10	5,374,482.29	0.08	39.98	主要系三包索赔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2,700.08	0.11	694,747.06	0.01	1,080.6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折旧税收与会计差异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813,171.70	0.01	-82,902.41	0.00	1,080.88	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未分配利润	1,252,712,484.08	17.28	907,284,903.15	14.05	38.07	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使净利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961,321.58	0.01	3,108,297.91	0.05	-69.07	主要系子公司亏损所致

(二)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44,824,533.41	125,720,722.03	15.20
管理费用	130,929,411.83	109,320,353.74	19.77
研发费用	180,581,770.71	179,308,247.93	0.71
财务费用	1,679,563.49	7,063,390.97	-76.22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738,302.46	927,348,055.88	-26.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55,180.63	-845,155,912.54	8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36,773.02	184,676,896.89	-308.55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四、关于《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该报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母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638,181,757.6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累计法定盈余公积金已占股本 50%以上，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938,720,791.03 元，扣除 2018 年发放的 2017 年度股东现金红利 265,109,022.72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11,793,525.93 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提出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27,615.52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90 元（含税），合计派发 273,393,679.68 元，剩余 1,038,399,846.25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六、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担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期限已满，为了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需要，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提议续聘天衡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期限已满，为了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工作的需要，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决议，提议续聘天衡为公司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实际支付薪酬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结果以及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该年度的工作绩效，2018 年度实际支付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年薪总额 (单位：万元)
1	周晓萍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9.76
2	刘树廷	董事兼副总经理	53.31
3	俞志明	董事兼副总经理	42.71
4	徐惠仪	副总经理	49.79
5	李树军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46.63
6	徐小平	监事会主席	28.56
7	刘玲玲	资金控制会计、职工监事	12.75
合计			343.51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 1、向中国建设银行常州新北支行申请 6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 2、向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申请 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 3、向交通银行钟楼支行申请 15,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 4、向江苏银行新北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 5、向花旗银行上海分行申请 1,500 万美元内保外贷额度；
- 6、向兴业银行常州分行申请 5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 7、向招商银行北大街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

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周晓萍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与授信相关的合同等各项文件，并根据经营需要申请贷款，签署文件。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公司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

一、投资产品品种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或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委托贷款、债券投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金融理财产品和工具。

二、预计理财总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即在 1 年内可滚动购买，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

三、实施方式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四、决议有效期

该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十一、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 4,692.43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十二、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为减少应收票据资金占用，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票据池业务，票据池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实施期限为 36 个月。在前述期限内票据池额度可滚动使用。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本次票据池业务范围内决定有关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金融机构、确定合作条件、不同法人主体之间相互使用额度调配、以及相关协议签署等。

以上内容，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议案十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周晓萍女士、高国华先生、俞志明先生、刘树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3.01 选举周晓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2 选举高国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3 选举俞志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4 选举刘树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晓萍，女，196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现任常州市工商联副主席，常州市新北区工商联主席，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3年2月至1994年8月任武进县星宇车灯厂厂长；1994年8月至2000年5月任常州市星宇车灯厂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7年10月任常州星宇车灯有限公司总经理(其中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就读并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EMBA硕士学位)；2007年10月至今担任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票102,520,32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高国华，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先后任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从

2010年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股东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俞志明，男，196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毕业于南京航空学院（现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获学士学位，2012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商学院，获硕士学位。1986年至1990年担任常州兰翔机械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0年至2000年担任常州牵引电机厂工程师、全质办主任、厂长助理，2000年至2005年担任常州家善新科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05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从2014年11月起担任董事会秘书一职，从2014年12月起担任董事一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票96,8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树廷，男，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毕业于武汉汽车工业大学（现武汉理工大学）材料学院，获学士学位。1999年至2004年担任原一汽集团车箱厂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部副部长，2006年至2011年担任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西青工厂中方检查课课长、品质技术课课长、品质管理部部长、公司品质保证部部长，2012年至2015年3月担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部长、质量保证部部长，2015年6月入职本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十四、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岳国健先生、陈良华先生、汪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4.01 选举岳国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2 选举陈良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3 选举汪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岳国健，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1989年毕业于东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和2005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商学院EMBA。1989年3月至1991年8月，先后担任中国常利企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助理、总工程师助理，1991年8月至1996年先后担任莱尼电子（厦门）有限公司和莱尼电子（常州）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和副总经理，1996年至今先后担任莱尼电气线缆（常州）有限公司总经理、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通讯与基础设施战略事业部总监。与本公司以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持有本公司股票16,8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良华，男，196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后，现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以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汪波，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巴黎高等商学院（HEC）、伦敦政治经济学院（LSE）及纽约大学斯特恩商学院（NYU Stern）的 TRIUM 全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并曾经毕业于法国国立行政学院(ENA)和北京外国语学院。曾担任过家乐福集团中国区副总裁及执行委员会成员以及普美德斯集团中国区财务总监，目前是中欧资本（CEL Partners）合伙人，与本公司以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十五、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王世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15.01 选举王世海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请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世海，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拥有山东财经大学学士学位和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1999年至2003年在华夏银行的公司金融部、个人金融部和理财中心工作，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06年至2008年在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先后担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和联席董事职务；2008年至2010年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线的原材料和整装备制造业行业组和金融行业组工作，担任副总裁职务；2010年至今在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副总裁、执行董事和董事总经理职务。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本公司股东国投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